

周全家居综合险

主要不承保事项 (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)

适用于整份保单的主要不承保事项

- 因物品使用损耗而引致的损失;
- 设备及电器本身的故障;
- 眼镜、隐形眼镜、假牙或义肢;
- 传呼机、各类流动电话(I. 基本保障 - 延伸保障项目 H.手提电脑/手提电话注明则除外);
- 蓄意破坏(I. 基本保障 - 延伸保障项目 M.租户恶意破坏注明则除外);
- 战争、恐怖主义活动;
- 日久失修或不良楼宇结构所引致的损毁;
- 任何不可解释或神秘失踪而造成的损毁及任何后果损失;
- 任何建筑物结构部份(II.自选保障 - 6.楼宇注明则除外);
- 渗漏造成的财物损毁等。

适用于「I.基本保障 - 延伸保障项目 B.室内装修 / 翻新工程」的不承保事项

- 水管爆破及 / 或排水系统堵塞直接或间接引起的损失;
- 装修工程工艺不良直接引起的任何财物损失或损坏。